**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评分表（学术型研究生导师）**

**导师姓名： 导师类别： 所在学科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等级标准** | **导师自评****得分** | **培养单位****审核得分** | **管理部门****复核得分** |
| 研究生培养质量（60分） | 研究生中期考核（3分） | A：中期考核合格率＝100%，计3分。 |     |  |  |
| B：中期考核合格率≥90%，计2.5分。 |
| C：中期考核合格率≥80%，计2分。 |
| D：中期考核合格率≥70%，计1.5分。 |
| E：50%≤中期考核合格率＜70%，计1分。 |
| F：中期考核合格率＜50%，计0分。 |
| 学位论文盲评（12分） | A：论文盲评通过率＝100%，计12分。 |      |  |  |
| B：论文盲评通过率≥90%，计10分。 |
| C：论文盲评通过率≥80%，计9分。 |
| D：论文盲评通过率≥70%，计7分。 |
| E： 50%≤论文盲评通过率＜70%，计3分。 |
| F：论文盲评通过率＜50%，计0分。 |
| 学位论文答辩（10分） | A：论文答辩优秀率≥50%，计10分。 |      |  |  |
| B：论文答辩优秀率≥20%，计9分。 |
| C：论文答辩良好率≥80%，计8分。 |
| D：论文答辩合格率＝100%，计6分。 |
| E：50%≤论文答辩合格率＜100%，计3分。 |
| F：论文答辩合格率＜50%，计0分。 |
| 研究生国际化及学术交流（5分） | A：培养境外留学研究生或派出境外交流研究生≥1人次，计5分。 |  |  |  |
| B：研究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≥1人次，计4.5分。 |
| C：研究生参加全国性学术会议≥2人次，计4分。 |
| D：研究生参加全国性学术会议≥1人次，计3分。 |
| E：无，计0分 |
| 研究生就业质量（10分） | A：硕士生考取博士生比率≥20%，研究生就业率＝100%，计10分。 |      |  |  |
| B：硕士生考取博士生比率≥10%，研究生就业率＝100%，计9分。 |
| C：研究生就业率＝100%，计8分。 |
| D：90%≤研究生就业率＜100%，计6分。 |
| E：50%≤研究生就业率＜90%，计3分 |
| F：研究生就业率＜50%,计0分。 |
| 研究生科研能力与获奖（20分） | 发表论文(可累加，最高不超过10分） | 发表1篇SCI论文10分、国家A类学术期刊论文8分、国内核心期刊论文5分、一般学术期刊论文2分。（以上均为第1作者，或第2作者且导师为第1作者。） |  |  |  |
| 课题研究或各类竞赛奖励（可累加，最高不超过5分） | 获1项国家级项目（第1主持）或竞赛奖励（排名前5）5分、省部级项目（第1主持）或竞赛奖励（排名前3）3分、市厅级（含校级，第1主持）项目或竞赛奖励（第1）2分。 |  |  |  |
| 参加学术活动或各类社会荣誉（可累加，最高不超过5分） | 提交1篇省部级及以上学术活动论文5分、校级学术活动论文2分；获1项国家级荣誉5分、省部级荣誉4分、市厅级（含校级）荣誉2分。（以上均为研究生个人获得荣誉，不含各类奖学金） |  |  |  |
| 导师本人科研能力与水平（30分） | 导师类别及评分项目 | 博士生导师 | 硕士生导师 |  |  |  |
| 发表学术论文(第1作者或通讯作者) 或出版专著及教材（第1名）（15分） | A：在国家A类期刊发表论文5篇，或在SCI发表3篇影响因子大于1.0的论文，或出版2部专著，或主编2部教材；计15分。B：在国家A类期刊发表论文3篇，或在SCI发表2篇影响因子大于1.0的论文，或出版1部专著和主编1部教材；计13分。C：在国家A类期刊发表论文2篇，或在SCI发表1篇影响因子大于1.0的论文；计11分。D：在国家A类期刊发表论文1篇，或在国内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3篇；计9分。E：在国家核心期刊发表论文1篇，计3分。F：未发表学术论文，计0分。（SCI论文影响因子小于1.0按A类论文计） | A：在国家A类期刊发表论文2篇，或在SCI发表1篇影响因子大于1.0的论文，或在国内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4篇，或出版1部专著，或主编1部教材；计15分。B：在国家A类期刊发表论文1篇，或在SCI发表1篇论文，或在国内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3篇；计13分。C：在国内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2篇；计11分。D：在国内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，或一般学术刊物发表论文2篇；或出版1部专著（第2名），或副主编1部教材；计9分。E：一般学术刊物发表论文1篇，或出版1部专著（编委），或参编1部教材；计3分。F：未发表学术论文，计0分。 |  |  |  |
| 获得奖励（科研、教研）或发明专利（5分） | 获国家级奖励前5名5分、国家级奖励第6名之后或省部级一等奖（前5名）4分、省部级二等奖（前3名）3分、省部级三等奖（第1）2分；每获1项发明专利（新品种审定、省级部门采纳研究报告）3分（最高不超过5分）。 | 获国家级奖励5分，省部级一等奖（前5名）4分、省部级二等奖（前3名）3分、省部级三等奖（第1）2分；每获1项发明专利（新品种审定、省级部门采纳研究报告）3分（最高不超过5分）。 |  |  |  |
| 科研项目（10分）（第1主持） | A:主持国家级项目2项，计10分。B:主持国家级项目1项，计9分。C:主持省部级项目2项，计8分。D:主持省部级项目1项，计6分。E:主持其他横向项目等，计3分F:无主持项目，计0分。 | A:主持国家级项目1项，计10分。B:主持省部级项目2项，计9分。C:主持省部级项目1项，计8分。D:主持市厅级（含校级）项目1项，计6分。E:主持其他横向项目等，计3分F:无主持项目，计0分。 |  |  |  |
| 研究生对导师评价（10分） | 已毕业或即将毕业研究生评价 | A：研究生评价平均得分≥90分，计10分。 |  |  |  |
| B：研究生评价平均得分≥80分，计8分。 |
| C：研究生评价平均得分≥70分，计7分。 |
| D：研究生评价平均得分≥60分，计6分。 |
| E：研究生评价平均得分＜60分，计0分。 |

**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评分表（专业学位研究生导师）**

**导师姓名： 导师类别： 所在学科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等级标准** | **导师自评****得分** | **培养单位****审核得分** | **管理部门****复核得分** |
| 研究生培养质量（60分） | 研究生中期考核（3分） | A：中期考核合格率＝100%，计3分。 |     |  |  |
| B：中期考核合格率≥90%，计2.5分。 |
| C：中期考核合格率≥80%，计2分。 |
| D：中期考核合格率≥70%，计1.5分。 |
| E：50%≤中期考核合格率＜70%，计1分。 |
| F：中期考核合格率＜50%，计0分。 |
| 学位论文盲评（12分） | A：论文盲评通过率＝100%，计12分。 |      |  |  |
| B：论文盲评通过率≥90%，计10分。 |
| C：论文盲评通过率≥80%，计9分。 |
| D：论文盲评通过率≥70%，计7分。 |
| E： 50%≤论文盲评通过率＜70%，计3分。 |
| F：论文盲评通过率＜50%，计0分。 |
| 学位论文答辩（10分） | A：论文答辩优秀率≥50%，计10分。 |      |  |  |
| B：论文答辩优秀率≥20%，计9分。 |
| C：论文答辩良好率≥80%，计8分。 |
| D：论文答辩合格率＝100%，计6分。 |
| E：50%≤论文答辩合格率＜100%，计3分。 |
| F：论文答辩合格率＜50%，计0分。 |
| 研究生就业质量（15分） | A：研究生在全球500强、全国500强企业就业率≥30%，研究生就业率＝100%，计15分。 |      |  |  |
| B：研究生在全球500强、全国500强企业就业率≥20%，研究生就业率＝100%，计13分。 |
| C：研究生就业率≥90%，计11分。 |
| D：80%≤研究生就业率<90%，计9分。 |
| E：50%研究生就业率＜80%，计4分。 |
| F：研究生就业率＜50%,计0分。 |
| 研究生社会实践与获奖（20分） | 发表论文或提交调研报告（可累加，最高不超过10分） | 发表1篇国家A类及以上学术期刊论文或提交1份国家级项目调研报告10分、发表1篇国内核心期刊论文或提交1份省部级项目调研报告7分、发表1篇一般学术期刊论文或提交一份市厅级（含校级）项目调研报告4分。（以上均为第1作者，或第2作者且导师为第1作者）。 |  |  |  |
| 课题研究或各类竞赛奖励（可累加，最高不超过5分） | 获1项国家级项目（第1主持）或竞赛奖励（排名前5）5分、省部级项目（第1主持）或竞赛奖励（排名前3）3分、市厅级（含校级，第1主持）项目或竞赛奖励（第1）2分。 |  |  |  |
| 参加社会实践或各类社会荣誉（可累加，最高不超过5分） | 参加1次国家级项目或获1次国家级荣誉5分、省部级项目或省部级荣誉3分、市厅级（含校级）项目或市厅级（含校级）奖励2分。 |  |  |  |
| 导师本人科研和社会服务能力（30分） | 发表学术论文(第1作者或通讯作者)或出版专著及教材及实践、案例教学和社会服务能力（15分） | A: 在国家A类期刊发表论文2篇及以上，或SCI发表1篇论文，或出版1部专著（第1名），或主编1部教材（教学案例）；计15分。B: 在国家A类期刊发表论文1篇，或国内核心期刊发表论文2篇及以上；计12分。C：在国内核心期刊发表论文1篇，或出版1部专著（第2名），或副主编1部教材（教学案例），或在行业内取得优秀成果（由各培养单位认定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）；计9分。D：在一般学术刊物发表论文1篇，或出版一部专著（编委），或参编1部教材（教学案例）；计6分。E：未发表学术论文，计0分。 |  |  |  |
| 获得奖励（科研、教研）及发明专利（5分） | 获国家级奖励5分，省部级一等奖（前5名）4分、省部级二等奖（前3名）3分、省部级三等奖（第1）2分；每获1项发明专利（新品种审定、省级部门采纳研究报告）3分（最高不超过5分）。 |  |  |  |
| 科研项目（第1主持）（10分） | A：主持省部级科研或推广项目2项及以上，计10分。B：主持省部级科研或推广项目1项，计9分。C：主持市厅级（含校级）科研或推广项目1项，计8分。D：主持1项横向项目等，计6分。E：无主持项目，计0分。  |  |  |  |
| 研究生对导师评价（10分） | 已毕业或即将毕业研究生评价 | A：研究生评价平均得分≥90分，计10分。 |  |  |  |
| B：研究生评价平均得分≥80分，计8分。 |
| C：研究生评价平均得分≥70分，计7分。 |
| D：研究生评价平均得分≥60分，计6分。 |
| E：研究生评价平均得分＜60分，计0分。 |